

单位名称（公章）：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办事处

金额: 元

部门名称	预计采购时间	采购需求概况	采购项目预算金额（元）	预留中小企业比例	预留中小企业比例中的小微企业比例	预留新技术新产品比例	备注
大浪街道社会事务办	2026年9月	一、项目名称：大浪街道长者服务中心2026-2027年运营项目遴选服务 二、目标：根据《深圳市社区养老服务设施“四同步”暂行办法》（深民规〔2023〕7号）要求，原则上每个街道至少设置1处街道长者服务中心，提供短期托养、日间照料、居家养老、医养结合等服务。截至目前，大浪街道60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已达2.8万余人，人口老龄化形势日趋严峻。为保证大浪街道长者服务中心持续规范运营，落实主管部门监管职责，拟通过遴选方式确定大浪街道长者服务中心2026-2027年运营服务供应商，以零租金、零运营补贴模式签订监管协议，运营期限为一年。 三、项目概况：本项目拟通过遴选方式确定运营机构，按“公建民营”模式运营，运营机构可根据老年人实际需求开展无偿、低偿、有偿服务，收费标准不高于市场同类服务，须报相关部门备案；运营费用自负盈亏，政府不给予运营经费资助（即零租金、零运营补贴），运营期间产生的场地维护、人员薪酬、物业管理、水电燃气等全部费用均由运营机构承担。中心内设短期托养、日间照料、康复理疗、助餐配餐、文化娱乐、心理关爱等多个功能区域，为辖区老年人提供一站式综合养老服务，是大浪街道“15分钟养老服务圈”的重要节点，承担辐射带动辖区养老服务提质增效的示范功能。 四、绩效目标：引入专业运营机构，对大浪街道长者服务中心进行日常运营管理，为辖区老年人提供短期托养、日间照料、居家养老、医养结合等综合为老服务。运营机构须按《深圳市龙华区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评估指标体系》（深龙华民字〔2020〕115号）要求，完成健康指导、文体娱乐、安全培训等公益活动场次指标。鉴于本项目为零运营经费项目，涉及日常娱乐、兴趣课堂、健康指导服务、志愿队伍等指标的年度活动频次要求，按该指标体系对应标准的三分之一执行，即年度活动总次数不低于原标准年度总次数的三分之一。具体公益服务场次包括：需求调研与服务计划1次/年、日常娱乐活动≥17场/年、兴趣课堂≥16场/年、健康指导服务≥8场/年、志愿队伍活动≥17场/年、消防安全演习≥1次/年、消防安全培训≥2次/年。确保大浪街道长者服务中心持续规范运营，落实主管部门监管职责。	/	/	/	/	

采购部门联系人：鄢星颖 咨询电话：0755-29675925

社会监督电话：0755-28120000 社会监督电子邮箱：dljdb@szlhq.gov.cn